

编号: _____

室内装饰工程设计合同

甲 方：台山市中医院

乙 方：黑龙江迅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

签订日期：2026年6月13日

经双方商议于 2026 年 6 月 13 日，甲方将位于台山市中医院五官科妇科病房改造工程交由乙方设计，即黑龙江迅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。甲方与乙方同意并共同签署认可下列条款：

1. 0 设计项目任务范围

1. 1 乙方应根据甲方之要求与规定准备必需之设计与图样，以利本工程之进行。设计期间包含三个阶段，即方案设计、扩初设计、深化施工图、效果图设计。乙方应根据业界之标准计划此工程。甲方同意给乙方此工程设计阶段所付出的工作给予报酬。

项目名称：台山市中医院五官科妇科病房改造工程

项目地址：广东省台山市

面积：1024平方米

1. 2. 0 设计服务范围

- 1. 2. 1 室内装饰工程平面图、立面图、节点图设计
- 1. 2. 2 室内给排水、电气工程、空调、新风工程设计
- 1. 2. 3 室内消防工程设计
- 1. 2. 4 效果图设计

2. 0 设计服务内容

2. 1 方案设计 在此阶段乙方应与甲方建立本工程之方针或需求。甲方应清楚说明本方案之目的与目标、预算、及整个专案之时间架构与应完成之日期。概要制定后，乙方应准备初期计划，包括空间安排之平面图及相关之装饰立面图，草图、材料与色彩等，以说明此设计。

2. 2 施工图阶段 甲方认可设计发展阶段之成果后，乙方应准备报价单及施工所需之图样，如平面图、尺寸图、主要节点大样详细说明，符合现行施工图深度要求和现场施工要求、家具与设计图、天花布置图、软装饰材料表等图样。

2. 3 设计中由于建筑相关之内容，例如内部分隔之微调，原则是不作变更，如必须变更与建筑师及时沟通。

2. 4 在本工程设计阶段，甲方可作合理的修改，如果在设计成果认可之后甲方又做了相当的修改导致主要的变更，则乙方有权要求合理的额外费用延长工期。但乙方有义务告知甲方之相关费用及时间之影响，并征得甲方同意。

3. 0 合约金额

3. 1 合约金额：

设计服务费：总设计费为人民币玖万元整（¥90000 元）

此报价包括：

- 1. 在条款 1. 2 项所列之室内设计从方案设计到施工图设计。
- 2. 正式施工蓝图1套，电子文档1套。
- 3. 施工过程中配合及现场指导（共计1次）。

此报价不包括：

- 1. 竣工图制作(施工方负责)。



2. 除 1.2 项以外的服务范围。

4.0 付款条件

首款于签约时支付 30% 即：27000 元，方案设计完成时支付 70% 即：63000 元。

5.0 设计任务时间表

5.1 设计时间由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完成，即 2026 年 6 月 13 号-7 月 3 号

5.2 设计开始之后经甲方要求增加工程，或由于乙方因不可抗力控制的情况下，则甲方应给与乙方合理之延期。乙方应以书面提出申请，由甲方核定展延之设计完成期限。

6.0 乙方的责任

6.1 乙方应负责本约规定一切设计执行、建造事宜，以及一切相关的直辖市事宜。由乙方执行的一切工程均应根据中国国家有关规范及业界基本标准，工程合约及工程文件为准，且应具备良好的技术，若需修正工程，则应取得双方书面的认可。

7.0 甲方的责任

7.1 甲方协助设计者取得与设计有关的图纸资料。

7.2 若甲方在每个设计阶段完成并签证认可后，要求乙方变更设计，应合理补偿乙方变更部分的设计费用。其金额由双方商议。

10.0 违约责任

10.1 甲方因特殊原因中止本合同的，应于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，并应支付合约总价的 50% 违约金，但不得超过合约总价。在发出通知后 3 日内应将款额付清。

11.2 若甲方违约迟付乙方设计费达 3 日以上，乙方有权提出中止合同，并应在 3 日前以书面通知甲方。甲方应付乙方至合同中止时已完成的工作及相关费用。

12.0 如果双方发生任何问题、争议或分歧，

14.0 本合同一式 2 份，甲乙双方各持 1 份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

甲方：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住 所：

乙方：黑龙江迅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(盖章) 纳税人识别号 912301096907384740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刘广斌

住 所：哈尔滨市松北区祥安南大街 1699 号宜和园 20 号楼 1 单元 1 层 1 号

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河图支行 3500010109006789538

电 话：

电 话：13704509566